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11-12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申請建議

I. 目的

本文件的目的是請委員考慮並原則性通過一項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申請。

II. 2011-12 年度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撥款

2. 黃大仙區議會在 2011-12 年度獲撥款\$17,083,000 用於推行地區小型工程，並可超額承擔撥款的兩倍，即撥款連同超額承擔達\$51,249,000。現時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設管會)共批核 47 項工程，地區小型工程款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2011-12 年度可承擔工程款額

	\$
(a) 2011-12 年度可承擔工程總額	51,249,000
<u>扣除</u> (b) 47 項仍未結帳或正進行的工程已承擔款額	51,083,420
<hr/>	
(c) 2011-12 年度仍可額外承擔的工程款額	165,580

III. 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申請建議

附件

3.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共收到一項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該項建議詳情載於附件，供委員考慮是否原則性通過有關建議。由於設管會現時仍可額外承擔的工程款額較工程預算費用少，因此若設管會原則性通過此項建議，設管會仍須等待下一年度有足夠款額時，才可批核撥款以承擔此項工程。

IV. 文件提交

4. 本文件將提交設管會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九日的第二十三次會議，供委員考慮是否原則性通過下列撥款建議：

<u>編號</u>	<u>工程名稱</u>	<u>申請撥款額</u>
WTS-DMW128	延長豐澤樓至玉宇樓 有蓋行人通道	\$4,820,000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一年七月

檔案編號：HADWTSDC 13-15/5/11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
 (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

負責部門初步認為可行的項目 (共一項)

編號	申請建議	工程名稱	預計款額	提議人 / 部門	受惠對象 (預期受惠 人數)	工程時間表		每年維修 管理開支	負責 部門	部門 意見
						開始	完成			
WTS- DMW128	附錄 A	延長豐澤樓至玉宇 樓有蓋行人通道	\$4,820,000	黃國桐議員 / 部門	區內所有 居民	待定	待定	\$7,000	民政署	附錄 A(i)
總計:						/	/	\$7,000	/	/

WTS-DMW128

延長豐澤樓至玉宇樓有蓋行人通道

民政事務總署的意見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已於2011年5月26日安排民政事務總署人員及建議議員進行實地視察，並作出初步報價。由於工程規模較大，建議交由定期合約顧問負責推行此項工程。待設管會於稍後通過有關撥款，黃大仙民政事務處將安排定期合約顧問就此項工程進行可行性研究，並按照批核金額提交設計供委員考慮。